合浦县第五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医疗配套设施采购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BHZC2025-G1-210007-CGZX**）

合浦县公馆镇中心卫生院

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_Toc7567)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_Toc30780)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2](#_Toc7196)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54](#_Toc18806)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3](#_Toc703)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81](#_Toc29013)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合浦县第五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医疗配套设施采购(BHZC2025-G1-210007-CGZX)公开招标公告**

**（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概况

合浦县第五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医疗配套设施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9点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HZC2025-G1-210007-CGZX

项目名称：合浦县第五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医疗配套设施采购

预算金额（元）：3,461,443.81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合浦县第五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医疗配套设施采购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3,461,443.81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内容包括医用护士站、医用发药台 、医用收费台、医用挂衣板、医用操作柜、医用百子中药柜、医用百子中药矮柜、医用中药调剂台、医用双面药架、医用无门药柜、医用单面西药调剂柜、医用配药吊柜、医用配药地柜、医用转角配药地柜、医用配药分类垃圾柜、医用配药洗消柜、医用人造石、医用肌注台、医用肌注椅、医用控制台、医用诊桌、医用诊查床、医用工作台、 医用资料柜、医用茶水柜、医生值班床、医用储物柜、医用货架、定制演讲台、定制主席台、定制会议椅、定制条桌、医用四人位排椅、医用办公椅、医用病人椅、医用操作椅、定制三人位沙发、定制会议桌、定制礼堂椅、医用病房衣柜、医用雾化桌、医用雾化凳、医用资料柜、定制主任办公桌、定制长茶几、医用牙科单元操作柜等77项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9点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9点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节能政策：对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予以强制采购。属于非强制采购的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采购。

（2）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

（3）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其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

3.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北海）、北海市政府采购监管网、北海市人民政府网-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

4.各供应商通过新平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原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的临时供应商需在新平台启用后重新注册登记。

5.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供应商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CA证书申请操作指南”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6.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与政采云平台操作流程一致，首次登录新平台账号密码与政采云账号密码一致，新旧平台数据相互独立，后续修改新平台密码不会影响政采云平台密码。

7.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合浦县公馆镇中心卫生院

地 址：合浦县公馆镇盐田路36号

项目联系人：苏汉芳

项目联系方式：130259905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北海市海城区陈文村北路7号市直机关第三办公区2号楼一层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文敏。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779-305612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技术参数要求表》序号1、医用护士站和序号27、医用配药地柜 。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的：合浦县第五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医疗配套设施采购涵盖的所有货物，属于工业行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评审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北海市财政局与北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共同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领域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措施的通知》，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领域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措施的通知》，或登录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自助查询。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A不接受。  ☐B接受：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 14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本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的内容，可以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如果供应商没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供应商也可以线下签名或盖姓名章后扫描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

政府采购依法对内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包括提供的服务）平等对待，不论其供应商是内资还是外资企业，均应依法保障其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不得以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产品品牌以及其他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予以限定。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3.6平等对待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北海市财政局 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启用政府采购在线询问、质疑、投诉功能的通知》（北财采〔2022〕23号）文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质疑、投诉，路径为：供应商可通过北海“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栏目在线提起询问、质疑，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未收到答复的可以向监督部门在线提起投诉。内外资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凡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均可依照相关规定提起质疑和投诉。

询问联系部门：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采购一科 联系电话：0779-3056122

地址：北海市海城区陈文村北路7号市直机关第三办公区

质疑联系部门：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监督科 联系电话：0779-3960826

地址：北海市海城区陈文村北路7号市直机关第三办公区

投诉联系部门：合浦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779-7213187

地址：北海市合浦县廉州镇明园南路50号‌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广西政府采购网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

4.3.6根据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采购委托协议，质疑答复责任主体如下：

**质疑答复责任主体一览表**

|  |  |  |
| --- | --- | --- |
| 质疑内容 | | 质疑答复责任主体 |
|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 对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审办法、评审标准提出的质疑 | 采购人 |
| 对采购文件中其他内容提出的质疑 | 采购代理机构 |
|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 | 有关现场考察或开启响应文件前答疑会事项提出的质疑 | 采购人 |
| 对采购过程中其它事项提出的质疑 | 采购代理机构 |
|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 对采购结果提出的质疑 | 采购代理机构 |

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协助质疑答复责任主体及时答复供应商的书面质疑。

4.3.7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2.9承诺函。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CA签章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允许的其他方式。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不接收备份文件。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评标**

21.1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

**21.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评审专家抽取规则、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项目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应当同时公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供应商和未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报价及排名；项目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应当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和未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及排名。鼓励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加大评审过程公开力度，但发布内容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电子合同，具备条件的项目应缩短合同签订时间至8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电子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鼓励采购人通过完善内部流程进一步缩短电子合同签订期限。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5.6政采贷

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以下简称“政采贷”），是指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中小微企业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按优于一般企业的贷款程序和利率，依托政府采购合同或信用评估，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或由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一种融资模式。办理的基本流程如下：

（一）融资申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取得《中标通知书》后，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贷款金融机构递交融资申请表。中标供应商可以根据贷款需求等实际情况选择是否需要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增信，如需要提供担保增信则同时向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递交融资申请表。

（二）资料审查。贷款金融机构查看有融资需求供应商有关资料，进行贷前独立评审，决定是否提供融资或融资担保。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确定融资方案和回款账户，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金融机构监管账户设定为合同收款账户。其中，需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增信的，还需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进行保前独立评审。

（三）签订贷款协议。无需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增信的，贷款金融机构查看采购合同信息，确认账户无误后，与供应商签订贷款协议。需要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增信的，由其与贷款金融机构查看采购合同信息，确认账户无误后，贷款金融机构与供应商签订贷款协议、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委托担保合同。

（四）贷款发放。贷款金融机构根据贷款协议向供应商发放贷款。

（五）按期还款。供应商获得贷款后应自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履行完毕后，采购单位根据合同约定时间和账户信息，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收款账户。

（六）业务终止。贷款偿清后，贷款金融机构或北海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时办理应收账款质押注销登记，业务终止。

注：相关合作银行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首页“政采贷”板块。

对于列入《政府采购信用白名单》的供应商，在获取“政采贷”流水贷产品时给予更高的授信额度，在申请“政采贷”合同贷产品时，可享受较低的贷款利率，同时信用白名单供应商获得信贷时长进一步缩短。

供应商中标后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详见如下：

1.有贷款需求的供应商可以访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服务-融资服务”栏目办理有关业务（链接：<https://jinrong.gcy.zfcg.gxzf.gov.cn/finance/loan/gx>）

2.合作银行咨询办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银行名称 | 联系电话 | 最高授信金额 | 最长授信期限 | 最低利率 | 流程简介 |
| 建设银行 | 13077729988 | 最高3千万 | 1年 | 4% | 开设账号，线下提供申请材料，进入贷款审批流程，贷款审批通过后可自主用款，银行官方网银可自主还款。 |
| 中国银行 | 0779-3997084 | 最高1千万 | 3年 | 1.93% | 在银行开户，线上申请，上传所需材料，等待审批，审批通过后可直接在手机银行提款。 |
| 兴业银行 | 0779-3158330 | 最高1千万（单笔提款金额达合同金额70%） | 1年 | 3.70% | 全流程线上，初次申请开立账户，提供营业执照、采购合同、信用材料等，申请复审，签订合同，提交单笔贷款使用需求，贷款到账后受托使用。 |
| 工商银行 | 0779-3050645 | 最高1千万且不超过合同金额70% | 货物类1年  服务类3年  工程类5年 | 3.45% | 为中征系统白名单企业，提供相关要求材料，内部审批后放款自主借还。 |
| 国民村镇银行 | 0779-2668801 | 最高500万 | 5年 | 2.80% | 银行开户，线下申请并提供材料，信用良好企业最快1天获批即可提款 |
| 桂林银行 | 18577993959 | 最高1千万 | 1年 | 3.45% | 线下申请，材料齐全最快1周内即可放款。 |
| 中小微商务服务公司 | 19907799988 |  |  |  | 具体业务可电话咨询。 |

注：表中联系电话、授信金额、授信期限、最低利率等信息可能动态更新，仅供参考，具体以办理时相关银行公布的为准。

**26.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27.预付款**

详见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说明:

1.本项目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填写投标报价表。投标人须根据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提供对应的技术偏离表。

2.按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如发布有政府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规定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请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产品必须满足文件的相关规定。投标时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产品属于《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23年第36号）规定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及《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2023年修订）》规定范围内的，供应商应提供该产品相关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产品属于《国务院关于调整完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的决定》（国发〔2024〕11号）规定的《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规定范围内的，供应商应提供该产品相关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5.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序号1、医用护士站和序号27、医用配药地柜 。核心产品的技术参数及配备要求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6.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标注“▲”的技术参数或要求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参数要求表**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尺寸 | 单位 | 数量 | 是否标准配置 | 详细技术参数及配备要求 |
|
| 1 | 医用护士站 | 5300\*700\*7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生态夹板：挡板骨架和底座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夹板，面贴3mm中纤板和木纹色防火板；  2、实木颗粒板：外侧板、面板、看台板为木纹色E1级实木颗粒板； 3、厚度：外侧板、面板、看台板厚度为25mm； 二、结构/配置：  1、结构：挡板采用双层加厚型结构内部带走线功能，分段制造，带隐藏式自锁结构；  2、配置：主台+高看台+石面（不含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 | 医用护士站 | （2200+2600）\*700（250）\*1050（7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挡板骨架和底座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面贴3mm中纤板和木纹色防火板；柜体为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看台板厚度为25mm； 3、台面板、外侧板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挡板采用双层加厚型结构内部带走线功能，分段制造，带隐藏式自锁结构； 2、配置：护士站主框架+高台框架+三抽柜+主机柜+人造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 | 医用护士站 | （3000+3800）\*700\*750mm | 组 | 7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挡板骨架和底座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面贴3mm中纤板和木纹色防火板；柜体为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看台板厚度为25mm； 3、台面板、外侧板采用人造石（不含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挡板采用双层加厚型结构内部带走线功能，分段制造，带隐藏式自锁结构； 2、配置：护士站主框架+高台框架+三抽柜+主机柜+人造石面（不含人造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 | 医用护士站 | （1600+1600+5200）\*700（250）\*1050（7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生态夹板：挡板骨架和底座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夹板，面贴3mm中纤板和木纹色防火板；  2、实木颗粒板：外侧板、面板、看台板为木纹色E1级实木颗粒板； 3、厚度：外侧板、面板、看台板厚度为25mm； 二、结构/配置：  1、结构：挡板采用双层加厚型结构内部带走线功能，分段制造，带隐藏式自锁结构；  2、配置：主台+高看台+石面（不含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5 | 医用护士站 | （1800+6500）\*700（250）\*1050（7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生态夹板：挡板骨架和底座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夹板，面贴3mm中纤板和木纹色防火板；  2、实木颗粒板：外侧板、面板、看台板为木纹色E1级实木颗粒板； 3、厚度：外侧板、面板、看台板厚度为25mm； 二、结构/配置：  1、结构：挡板采用双层加厚型结构内部带走线功能，分段制造，带隐藏式自锁结构；  2、配置：主台+高看台+石面（不含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6 | 医用护士站 | （1600+5200）\*700（250）\*1050（7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生态夹板：挡板骨架和底座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夹板，面贴3mm中纤板和木纹色防火板；  2、实木颗粒板：外侧板、面板、看台板为木纹色E1级实木颗粒板； 3、厚度：外侧板、面板、看台板厚度为25mm； 二、结构/配置：  1、结构：挡板采用双层加厚型结构内部带走线功能，分段制造，带隐藏式自锁结构；  2、配置：主台+高看台+石面（不含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7 | 医用发药台 | 1400\*600\*750mm | 组 | 6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的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厚度为25mm，层板、侧板、背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台为电脑工作位+空格柜+人造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8 | 医用发药台 | 1200\*600\*750mm | 组 | 4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厚度为25mm，层板、侧板、背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台为电脑工作位+空格柜+人造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9 | 医用收费台 | 1400\*600\*750mm | 张 | 1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主台面板、侧脚板、打印机柜面板厚度为25mm，层板、侧板、挡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台（带三抽立柜）+现金存放抽屉+键盘架+钢管主机架+打印机柜；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10 | 医用挂衣板 | 600\*16\*1800mm | 组 | 1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采用16mm厚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板+双层挂钩+镜钉；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2、平方数按正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
| 11 | 医用操作柜 | 800\*600\*2000mm | 组 | 6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活动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背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上柜（木框玻璃门+2件25mm活动层板）+下柜（上抽下门+1件活动层板）+人造石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12 | 医用百子中药柜 | 1000\*450\*2000mm | 组 | 6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侧板、门板、抽面板、层板、顶板、底板用国标0.8mm； 3、加强管料用国标1.0mm； 二、结构/配置： 1、整柜分为两大部分，上部分为对开掩门，门内无层板，可存放大包的中草药或大件的物品； 2、下部分为横向10排，每排4个抽屉，共40个抽屉，抽屉装胶轮导轨；3、配置：主柜（上对开掩门，下40个抽屉）；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13 | 医用百子中药柜 | 650\*450\*200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侧板、门板、抽面板、层板、顶板、底板用国标0.8mm； 3、加强管料用国标1.0mm； 二、结构/配置： 1、整柜分为两大部分，上部分为对开掩门，门内无层板，可存放大包的中草药或大件的物品； 2、下部分为横向10排，每排4个抽屉，共40个抽屉，抽屉装胶轮导轨；3、配置：主柜（上对开掩门，下40个抽屉）；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14 | 医用百子中药矮柜 | 900\*450\*900mm | 组 | 9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侧板、门板、抽面板、上柜顶板、底板、层板用国标0.8mm， 3、加强管料用国标1.0mm， 二、结构/配置： 1、整柜分上下柜组合，下柜高900mm,上柜高1050mm， 2、上柜底层为200mm高的空位，中间配有一块隔板，方便抽屉抽出时摆放在下面，不占用台面空位，中层为4排8例小抽屉，共32个抽屉，抽屉可前后对通抽拉，无导轨装托条，顶层为两对掩门，中间有一块隔板，门内对通，上柜为双面使用，前后一样； 3、下柜由两台多抽地柜背靠背组合，每个地柜为5排7例小抽屉，共分35个小抽屉，两地柜共：70个抽屉，抽屉装胶轮导轨，两台地柜前后对称一样； 4、台面用T1.0mm304不锈钢内加12mm夹板，再用管加强； 5、配置：上柜（上2对掩门，中32个抽屉，下为空格）+2台下柜（共70个抽屉）+SUS304不锈钢台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15 | 医用百子中药矮柜 | 550\*450\*90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侧板、门板、抽面板、上柜顶板、底板、层板用国标0.8mm， 3、加强管料用国标1.0mm， 二、结构/配置： 1、整柜分上下柜组合，下柜高900mm,上柜高1050mm， 2、上柜底层为200mm高的空位，中间配有一块隔板，方便抽屉抽出时摆放在下面，不占用台面空位，中层为4排8例小抽屉，共32个抽屉，抽屉可前后对通抽拉，无导轨装托条，顶层为两对掩门，中间有一块隔板，门内对通，上柜为双面使用，前后一样； 3、下柜由两台多抽地柜背靠背组合，每个地柜为5排7例小抽屉，共分35个小抽屉，两地柜共：70个抽屉，抽屉装胶轮导轨，两台地柜前后对称一样； 4、台面用T1.0mm304不锈钢内加12mm夹板，再用管加强； 5、配置：上柜（上2对掩门，中32个抽屉，下为空格）+2台下柜（共70个抽屉）+SUS304不锈钢台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16 | 医用中药调剂台 | 2000\*1000\*900mm | 组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侧板、门板、抽面板、上柜顶板、底板、层板用国标0.8mm， 3、加强管料用国标1.0mm， 二、结构/配置： 1、台面用T1.0mm304不锈钢内加12mm夹板，再用管加强； 5、配置：2对掩门+SUS304不锈钢台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17 | 医用双面药架 | 900\*900\*2000mm | 组 | 4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立柱用国标60\*40\*1.5mm扁管激光割孔成型； 3、底架、可调挂板用国标2.0mm； 4、药盘、顶板用国标0.8mm； 5、加强管料用国标1.0mm； 二、结构/配置： 1、药架分为双向结构，每向配6个药盘，共配12个药盘，每层药盘层距可上下调节，药盘可斜挂或平挂，使用时轻便灵活； 2、药盘内配有活动隔板，可根据药量自行调节，使药品分类有序，一目了然； 3、药盘正面配有标签插卡槽，方便更换药品标签； 4、所有药盘只能上下调节斜挂或平挂，不能前后抽拉；5、配置：主柜（共配12个活动药盘，每个药盘内标配3块活动格板）；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18 | 医用无门药柜 | 900\*400\*2000mm | 组 | 17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侧板、层板、顶板、底板用国标0.8mm； 3、加强管料用国标1.0mm； 二、结构/配置： 1、药柜均分为6层，共5块层板； 2、层板正面配有标签插槽，方便更换药品标签； 3、整柜储药量大，主要可储存瓶装药、中成药、中草药；4、配置：主柜（5块固定层板）；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19 | 医用单面西药调剂柜 | 2000\*600\*2000mm | 组 | 4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侧板、层板、梯级、底板、抽面板、门板用国标0.8mm； 3、加强管料用国标1.0mm； 二、结构/配置： 1、整柜分上下柜组合，下柜高900mm,上柜高1050mm； 2、上柜中间有一隔板使整柜左右均分，台面上是两层梯级；每层梯级分三级梯台，便于分类放瓶装药品；上层梯级上方是两块层板；便于存放盒装中成药品；整个上柜为双面使用，两边对称一样； 3、下柜由两台地柜背靠背组合，台面下是四个大抽屉带锁，抽屉装三折导轨，抽屉下柜体往内缩入70mm，便于医护人员在操作时好放脚；抽屉下是两对掩门带锁，掩门内有一块层板，两台地柜前后对称一样； 4、台面用T1.0mm304不锈钢内加12mm夹板，再用管加强； 5、配置：上柜（2块固定层板，2层梯台）+2台下柜(上共8个抽屉，下4对掩门，内各含1块活动层板)+SUS304不锈钢台面；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20 | 医用配药吊柜 | 400\*350\*800mm | 组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底板厚度为25mm，顶板、侧板、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木框玻璃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阶梯药架（不含阶梯药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1 | 医用配药吊柜 | 450\*350\*80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底板厚度为25mm，顶板、侧板、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木框玻璃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阶梯药架（不含阶梯药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2 | 医用配药吊柜 | 500\*350\*800mm | 组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底板厚度为25mm，顶板、侧板、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木框玻璃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阶梯药架（不含阶梯药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3 | 医用配药吊柜 | 550\*350\*800mm | 组 | 7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底板厚度为25mm，顶板、侧板、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木框玻璃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阶梯药架（不含阶梯药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4 | 医用配药吊柜 | 800\*350\*800mm | 组 | 5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底板厚度为25mm，顶板、侧板、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木框玻璃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阶梯药架（不含阶梯药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5 | 医用配药吊柜 | 900\*350\*800mm | 组 | 8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底板厚度为25mm，顶板、侧板、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木框玻璃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阶梯药架（不含阶梯药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6 | 医用配药吊柜 | 950\*350\*80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底板厚度为25mm，顶板、侧板、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木框玻璃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阶梯药架（不含阶梯药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7 | 医用配药地柜 | 400\*600\*850mm | 组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底板面离地高度200mm，保证无菌存放要求；抽屉内可设置物品分类格；柜底安装调节脚和踢脚板； 2、配置：主柜（上抽下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铝合金踢脚板+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抽内物品分类格；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8 | 医用配药地柜 | 450\*600\*8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底板面离地高度200mm，保证无菌存放要求；抽屉内可设置物品分类格；柜底安装调节脚和踢脚板； 2、配置：主柜（上抽下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铝合金踢脚板+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抽内物品分类格；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29 | 医用配药地柜 | 500\*600\*850mm | 组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底板面离地高度200mm，保证无菌存放要求；抽屉内可设置物品分类格；柜底安装调节脚和踢脚板； 2、配置：主柜（上抽下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铝合金踢脚板+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抽内物品分类格；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0 | 医用配药地柜 | 550\*600\*850mm | 组 | 7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底板面离地高度200mm，保证无菌存放要求；抽屉内可设置物品分类格；柜底安装调节脚和踢脚板； 2、配置：主柜（上抽下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铝合金踢脚板+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抽内物品分类格；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1 | 医用配药地柜 | 650\*600\*8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底板面离地高度200mm，保证无菌存放要求；抽屉内可设置物品分类格；柜底安装调节脚和踢脚板； 2、配置：主柜（上抽下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铝合金踢脚板+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抽内物品分类格；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2 | 医用配药地柜 | 800\*600\*850mm | 组 | 66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底板面离地高度200mm，保证无菌存放要求；抽屉内可设置物品分类格；柜底安装调节脚和踢脚板； 2、配置：主柜（上抽下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铝合金踢脚板+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抽内物品分类格；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3 | 医用配药地柜 | 900\*600\*8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底板面离地高度200mm，保证无菌存放要求；抽屉内可设置物品分类格；柜底安装调节脚和踢脚板； 2、配置：主柜（上抽下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铝合金踢脚板+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抽内物品分类格；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4 | 医用配药地柜 | 950\*600\*8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层板厚度为25mm，面板、侧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底板面离地高度200mm，保证无菌存放要求；抽屉内可设置物品分类格；柜底安装调节脚和踢脚板； 2、配置：主柜（上抽下门，内含1层活动层板）+铝合金踢脚板+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抽内物品分类格；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5 | 医用转角配药地柜 | 600\*900\*850mm | 组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全部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底板、侧板、背板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铝合金踢脚板（100H）+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人造石洗手盆带不锈钢下水器+水龙头（不含水龙头）；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6 | 医用转角配药地柜 | 900\*900\*850mm | 组 | 8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全部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底板、侧板、背板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铝合金踢脚板（100H）+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人造石洗手盆带不锈钢下水器+水龙头（不含水龙头）；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7 | 医用配药分类垃圾柜 | 400\*600\*850mm | 组 | 4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侧板、底板、背板、门板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台面开孔，柜内安装连动式脚踏翻转系统，开关免手触，避免操作过程中的二次感染或交叉感染； 2、配置：主柜+铝合金踢脚板（100H）+ABS塑料调节脚+脚踏翻转系统+人造台面+垃圾桶（不含垃圾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8 | 医用配药分类垃圾柜 | 450\*600\*850mm | 组 | 34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侧板、底板、背板、门板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结构：台面开孔，柜内安装连动式脚踏翻转系统，开关免手触，避免操作过程中的二次感染或交叉感染； 2、配置：主柜+铝合金踢脚板（100H）+ABS塑料调节脚+脚踏翻转系统+人造台面+垃圾桶（不含垃圾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39 | 医用配药洗消柜 | 800\*600\*800mm | 组 | 8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全部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底板、侧板、背板厚度为16mm； 3、台面采用人造石；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铝合金踢脚板（100H）+ABS塑料调节脚+人造石面+人造石洗手盆带不锈钢下水器+水龙头（不含水龙头）；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0 | 医用人造石 | W\*600\*12mm | m | 349.462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铝粉成份人造石； 2、厚度11-12mm； 二、结构/配置： 1、现场拼接而成；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他说明： 1、需一体化浇注而成，用同色胶水接驳，做到无缝效果； 2、前端线型厚度42mm，后挡水高50mm； 3、按延米计算，大于或小于标准宽度乘以相应系数； 4、常规包装为拉伸膜缠纠包装，打木架包装需加收包装费，按石面延米计算。 |
| 41 | 医用肌注台 | 1600\*600\*750mm | 组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台面板、柜身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材质：整个垃圾抽屉和其它3个抽面为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3、厚度：台面板、侧脚板厚度为25mm，侧板、挡板、背板、底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台面板+2个抽屉+1个垃圾抽屉+50mm厚西皮软包垫。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2 | 医用肌注椅 | 400\*400\*750mm | 张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橡胶木实木材料，自然木纹，保留天然特性； 2、四腿落地，榫卯结构；油漆经过净味环保喷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处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二、结构/配置：/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
| 43 | 医用控制台 | 1800\*600\*750mm | 张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台面板厚度为25mm；侧封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台面板+2个塑料键盘架+2个钢管主机架+C形钢脚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4 | 医用诊桌 | 1400\*1400\*750mm | 张 | 16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副柜面板厚度为25mm，侧板、背板、抽面、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台+异形钢脚架+弧形钢吊挡板+副柜（上单据格下1带锁抽屉+主机柜+单门柜）+Φ60mm金属圆柱支撑+塑料键盘架。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1、三节路轨、锁具均采用产品；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5 | 医用诊查床 | 1900\*600\*680mm | 张 | 17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厚度为25mm，侧板、门板、背板、抽面、挡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床架（左右为单抽单门柜）+双挡板+50mm厚西皮软包垫；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6 | 医用工作台 | 1200\*600\*750mm | 张 | 15 | 否 | 1. 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台面板厚度为25mm，侧板、背板、抽面、底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台+50\*50mm钢脚架+三抽立柜+塑料键盘架+吊木挡板+钢管主机架+Φ60mm金属线盒；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7 | 医用工作台 | 1400\*600\*750mm | 张 | 6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台面板厚度为25mm，侧板、背板、抽面、底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台+50\*50mm钢脚架+三抽立柜+塑料键盘架+吊木挡板+钢管主机架+Φ60mm金属线盒；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8 | 医用资料柜 | 800\*400\*2000mm | 个 | 18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层板厚度为25mm，侧板、门板、底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上下均为对开门，上木框玻璃门+2件活层，下木门+1件活层；带锁）；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49 | 医用茶水柜 | 900\*420\*900mm | 个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活动层板厚度为25mm，侧板、底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上抽下门）+1件活动层板；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50 | 医生值班床 | 详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张 | 7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所有板材均采用松木； 2、床架立柱100\*40\*4mm条；床头床尾枋95\*40mm，床侧枋120\*20mm，护栏横枋条60\*20mm，护栏竖枋条80\*20mm；梯子枋85\*25mm； 3、床板底架采用38\*19mm杉木枋，床板面约70\*13mm杉木枋； 二、结构/配置： 1、四腿落地，榫卯结构，颜色为松木本色； 2、实木枋床板2件，不配蚊帐架；(含床垫）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四、工艺/其他说明： 1、板件经喷环保漆处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
| 51 | 医用储物柜 | 900\*600\*2000mm | 个 | 7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层板厚度为25mm，侧板、门板、底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上下各分二层，对开门）+标签牌（不含标签牌）； 三、五金配件；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2、平方数按正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
| 52 | 医用储物柜 | 800\*600\*2000mm | 个 | 40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层板厚度为25mm，侧板、门板、底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上下各分二层，对开门）+标签牌（不含标签牌）；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2、平方数按正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
| 53 | 医用货架 | 1200\*500\*2000mm | 组 | 32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冷轧钢板； 2、立柱用国标50X50XT1.5mm冷轧钢方管； 3、挂板和托臂用国标2.0mm； 4、层板用国标0.8mm； 二、结构/配置： 1、货架整体可以拆装，整架共分四层，每层节距可以自由调节，这样可以满足摆放不同大小的物品； 2、配置：主架（配双侧立柱+层板挂板+顶底层板+顶底前后连接管+中3块活动层板）；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 1、所有工件经数控激光切割、模具冲压、数控折弯、焊接、机器打磨而成，再经表洗、彩磷、清洗、烘干、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安装而成。 |
| 54 | 定制演讲台 | 700\*600\*1200mm | 个 | 1 | 否 | 1、主要材料说明： （1）所有板材采用中密度纤维板基材，台面板、附柜顶板面贴AAA级胡桃木皮，木皮厚度为0.6mm，经过净味环保油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2、结构/配置： （1）拼接结构； 3、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4、工艺/其他说明：/ |
| 55 | 定制主席台 | 1870\*600\*780mm | 组 | 3 | 否 | 1、主要材料说明： （1）所有板材采用中密度纤维板基材，台面板、附柜顶板面贴AAA级胡桃木皮，木皮厚度为0.6mm，经过净味环保油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2、结构/配置：拼接结构； 3、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4、工艺/其他说明：/ |
| 56 | 定制会议椅 | 580×620×920mm | 张 | 27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座垫、靠背为高级西皮； 2、海绵采用高密度回弹海绵； 3、实木喷漆脚架； 二、结构/配置：配实木喷漆脚架；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
| 57 | 定制条桌 | 1490\*400\*780mm | 组 | 4 | 否 | 1、主要材料说明： （1）所有板材采用中密度纤维板基材，台面板、附柜顶板面贴AAA级胡桃木皮，木皮厚度为0.6mm，经过净味环保油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2、结构/配置：拼接结构； 3、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4、工艺/其他说明：/ |
| 58 | 定制条桌 | 2070\*400\*780mm | 组 | 2 | 否 | 1、主要材料说明： （1）所有板材采用中密度纤维板基材，台面板、附柜顶板面贴AAA级胡桃木皮，木皮厚度为0.6mm，经过净味环保油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2、结构/配置：拼接结构； 3、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4、工艺/其他说明：/ |
| 59 | 医用四人位排椅 | 2320\*680\*800mm | 张 | 49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材质：座板、背板采用高密度自结皮（PU）模塑成型，内置高强度钢板金属以及方管制成的铁架，使用专用精密发泡模具，配合成型座背铁板，采用高速压力PU机器一体发泡成型； 2、扶手，站脚采用实心铝合金材料，经大型模具压铸成型后直接抛光，脚底部带橡胶防滑脚垫； 3、横梁：采用三角形钢管，厚度1.5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配铝合金扶手+铝合金站脚+防滑脚垫；每两个座位之间配1个扶手；可选配边几或中间茶几（不含），茶几可做钢板面料或PU面料；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四、工艺/其他说明：/ |
| 60 | 医用办公椅 | 600\*620\*920mm | 张 | 117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靠背面料采用高级双层网布，座垫为高级西皮； 2、高密度定型海绵； 3、尼龙+玻璃纤维背架； 4、中置倾仰原位锁定功能底盘； 5、SGS认证三级汽杆； 二、结构/配置： 1、PP固定扶手； 2、配320mm尼龙脚及55mm尼龙轮；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
| 61 | 医用病人椅 | 580\*620\*920 | 张 | 32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橡胶木实木材料，自然木纹，保留天然特性； 2、四腿落地，榫卯结构； 3、油漆经过净味环保喷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二、结构/配置：/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
| 62 | 医用操作椅 | 600\*620\*920mm | 张 | 9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凳面为一次成型玻璃钢； 2、汽动式升降电镀脚架，可配固定脚或万向活动轮； 二、结构/配置： 1、汽动式升降； 三、五金配件：电镀气压杆，电镀脚圈，尼龙万向轮 四、工艺/其他说明：/ |
| 63 | 定制三人位沙发 | 2100\*830\*880 | 张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面料为高级西皮； 2、高密度回弹海绵； 3、内框架为木架，落地为木脚架； 二、结构/配置：/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
| 64 | 定制会议桌 | 5400\*2000\*750mm | 张 | 1 | 否 | 1、主要材料说明： （1）所有板材采用中密度纤维板基材，台面板、附柜顶板面贴AAA级胡桃木皮，木皮厚度为0.6mm，经过净味环保油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2、结构/配置： （1）拼接结构； 3、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4、工艺/其他说明：/ |
| 65 | 定制礼堂椅 | 620×620×980mm | 位 | 272 | 否 | (1)规格尺寸：中心距宽55(±5)cm\*深73(±5)cm\*高98.5(±2)cm， 座位上设有杯架。 (2)座椅：座椅坐感舒适，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安装、维修方便。材料为高档柔性面料和高密度超软PU冷发泡定型海绵，座椅整体造型外观饱满，精致大方。 (3)椅背：①背海绵材料为高密度冷发泡PU定型海绵，背海棉长度为640±5mm，宽度为450±5mm，高度为120±5mm，海绵密度为47±5Kg/m3.②背内板：采用夹板经模具压制成型。尺寸规格：长度为620±2mm，宽度为430±2mm，厚度为2mm。。③背外板：采用高密度硬木多层板经模具冷压成型，尺寸规格：长度为710±2mm，宽度为480±2mm，厚度为14±1mm。 (4)座海绵：①座海绵长度为490±5mm，宽度为410±5mm，高度为135± 5mm，海绵密度为47±5Kg/m。②座内板采用多层板高温热压而成，长408固定软座椅±5mm，宽378±5mm，厚度7±1mm。③座外板采用多层板高温热压而成，长470±5mm，宽390±5mm，厚度14±1mm，座外板采用4条宽度大于等于10mm槽消音设计。 (5)脚架：扶手框架采用T2.0mm热轧板，底脚板采用2mm热轧板冲压成型，脚管采用80\*40\*T1.8mm方管经二氧化碳焊接成型，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亚光黑处理。 (6)侧板：内藏在脚架里，采用高宽度中纤板(厚度为5.0mm)贴棉+面料。 (7)紧固螺丝：采用隐藏式防锈静电喷涂内六角膨胀螺丝，不易生锈。 (8)回位功能：采用双弹簧回位结构，轻巧而耐用。 (9)风格款式与整体风格、色调协调。 |
| 66 | 医用病房衣柜 | 800\*400\*2400mm | 组 | 14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侧板、层板、门板、底板、封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顺开门，上层为挂衣杆，下层为活动层板）+顶柜（对开门）；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2、平方数按正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
| 67 | 医用病房衣柜 | 1200\*400\*2400mm | 组 | 23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侧板、层板、门板、底板、封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顺开门，上层为挂衣杆，下层为活动层板）+顶柜（对开门）；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2、平方数按正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
| 68 | 医用病房衣柜 | 1600\*400\*2400mm | 组 | 49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侧板、层板、门板、底板、封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顺开门，上层为挂衣杆，下层为活动层板）+顶柜（对开门）；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2、平方数按正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
| 69 | 医用雾化桌 | 800\*600\*1800mm | 组 | 4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层板、侧板、门板、底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台+数码播放器+背胶卡通喷画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70 | 医用雾化凳 | 600\*600\*750mm | 组 | 4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座垫为高级西皮，厚度≥1.0mm； 2、内框架为木架； 3、海绵采用高密度原生态回弹海绵，密度为D40； 4、黑色PP脚； 二、结构/配置：/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
| 71 | 医用资料柜 | 800\*400\*2000mm | 个 | 2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材质：采用冷轧钢板；侧板、门板、顶板、底板、层板用国标0.8mm； 二、结构/配置： 1、结构：6个单开掩门，内各配1块活动层板和1根挂衣杆；门板带锁、标签插槽和透气孔；  2、配置：主柜+普通锁，(可选密码锁、指纹锁、IC磁卡锁，单价另计)；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说明：金属表面抑菌粉末静电喷涂。 |
| 72 | 医用资料柜 | 800\*400\*2000mm | 个 | 30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顶板、侧板、层板、门板、底板、封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顺开门，上层为挂衣杆，下层为活动层板）+顶柜（对开门）；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2、平方数按正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
| 73 | 定制主任办公桌 | 1800\*1800\*750mm | 张 | 1 | 否 | 1. 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材均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台面板、副柜面板厚度为25mm，侧板、背板、层板、抽面、门板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台+副柜（内含三抽柜、单门柜）+塑料键盘架+吊木挡板+50\*50钢脚架+钢管主机架+铝合金毛刷线盖；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74 | 定制长茶几 | 1200\*600\*450mm | 个 | 1 | 否 |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面板采用环保密度板贴胡桃木皮，经净味环保5层底油及3层面漆处理，达E1级环保标准； 2、采用金属脚架； 二、结构/配置：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
| 75 | 医用牙科单元操作柜 | 2200\*600\*850mm | 组 | 3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活动层板厚度为25mm，侧板、底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上抽下门）+1件活动层板；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76 | 医用牙科单元操作柜 | 2500\*60\*1800mm | 组 | 3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活动层板厚度为25mm，侧板、底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上抽下门）+1件活动层板；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77 | 医用牙科单元操作柜 | 2500\*600\*850mm | 组 | 3 | 否 |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材质：所有板件采用木纹色E1级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2、厚度：面板、活动层板厚度为25mm，侧板、底板、门板、抽面厚度为16mm； 二、结构/配置： 1、配置：主柜（上抽下门）+1件活动层板； 三、五金配件:采用缓冲铰链、三节滑轨； 四、工艺/其它： 1、封边：见光面为2.0mm厚全自动封边工艺。 |
| **核心原材料及成品技术要求表** | | | | | | |
| 序号 | 核心原材料及成品名称 | 技术要求 | | | | |
| 1 | 医用人造石/人造石 | 符合JC/T908-2013《人造石》、GB 6566-2010《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 GB/T 26125-2011《电子电器产品 六种限用物质（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二苯醚）的测定》、 GB/T 31402-2015《塑料-塑料表面抗菌性能试验方法》、 GB/T 24128-2018《塑料 塑料防毒剂的防霉效果评估》标准： （1）放射性防护分类控制：（外照射指数＜0.1，内照射指数＜0.1）。 （2）铅/Pb≤3mg/kg，镉/Cd≤3mg/kg，汞/Hg≤3mg/kg，六价铬/Cr(VI)≤12mg/kg。  （3）一溴联苯(MonoBB)、二溴联苯（DiBB)、三溴联苯（TriBB)、四溴联苯(TetraBB)、五溴联苯(PentaBB)、六溴联苯(HexaBB)、七溴联苯(HeptaBB)、八溴联苯(OctaBB)、九溴联苯 (NonaBB)、十溴联苯(DecaBB)，上述多溴联苯总和≤1000mg/kg。  （4）一溴二苯醚 (MonoBDE)、二溴二苯醚 (DiBBDE)、三溴二苯醚 (TriBDE)、四溴二苯醚 (TetraBDE)、五溴二苯醚(PentaBDE)、六溴二苯醚(HexaBDE)、七溴二苯醚（HeptaBDE)、八溴二苯醚(OctaBDE)、九溴二苯醚(NonaBDE)、十溴二苯醚(DecaBDE)、上述多溴二苯醚总和 ≤1000mg/kg。  （5）外观质量：（色泽：色泽均匀一致，不得有明显色差；板边：板材四边平整，表面不得有 缺棱掉角现象；表面：光滑平整、无波纹、方料痕、刮痕、裂纹，不允许有气泡及大于 0.5mm 的杂质。  （6）巴氏硬度：PMMA 类≥65HBa，A 级。  （7）荷载变形和冲击韧性：(荷载变形：最大残余挠度值≤0.15mm，试验后表面无破裂；冲击 韧性：≥5 KJ/m²；)  （8）耐磨性≤0.1g | | | | |
| 2 | 西皮 | 符合 GB 20400-2006《皮革和毛皮有害物质限量》、 GB/T 22930- 2008《皮革和毛皮 化学试验 重金属含量的测定》、 GB/T 21196.2-2007《纺织品 马丁代尔法织物耐磨性的测定 第2 部分-试样破损的测定》、QB/T 2537-2001《皮革 色牢度试验 往复式摩擦色牢度》、QB/T 2711-2005《皮革 物理和机械试验 撕裂力的测定:双边撕裂》、QB/T 2714-2018《皮革物理和机械试验 耐折牢度的测定》、GB/T 3922-2013《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汗渍色牢度》、GB/T 8427-2019《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人造光色牢度：氙弧》、FZ/T 01010-2012《涂层织物 涂层剥离强力的测定》、QB/T 2725-2005《皮革 气味的测定》、GB/T 38408-2019《皮革 材质鉴别 显微镜法》、QB/T4341-2012《抗菌聚氨酯合成革抗菌性能试验方法和抗菌效果》、QB/T 4199-2011《皮革防霉性能测试方法》、GB/T 16799-2018《家具用皮革》标准： （1）禁用偶氮染料 mg/kg ：未检出； （2）气味 ≤2 级； （3）游离甲醛 mg/kg ≤15； （4） pH 值 >5.0； （5）耐碱汗渍(80次)>4 级； （6）耐干摩擦(500 次) >4 级； （7）耐湿摩擦(250 次) >4 级； （8）耐光 ≥4 级； （9）撕裂力 N >120； （10）耐折牢度 5 万次后无损坏； （11）涂层粘着牢度：涂层不得剥离； （12）挥发性有机物(VOC) mg/kg ≤20； （13）抑菌率(%）（铜绿假单胞菌、大肠杆菌 、金黄色葡萄球菌 、藤黄微球菌、奇异变形杆菌）>99％； （14）皮革防霉 1 级无霉菌生长(黄曲霉、黑曲霉、大毛霉、绿色木霉、宛氏拟青霉）。 | | | | |
| 3 | 生态多层板/多层实芯环保生态板 | （1）符合 GB/T 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GB/T 29899-2013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释放量试验方法小型释放舱法》、GB/T 20284-2006 《建筑材料或制品的单体燃烧试验》、GB/T 8626-2007《建筑材料可燃性试验方法》、LY/T 1926-2020《人造板与木（竹）制品抗菌性能检测与分级》、LY/T 2230-2013《人造板防霉性能评价》、GB/T 35690-2017《弱磁材料相对磁导率的测量方法》标准；  （2）胶合强度≥0.70MPa，合格试件数等于或大于有效试件总数的 90%；  （3）静曲强度：顺纹≥25.0MPa，合格试件数等于或大于有效试件总数的 90%；  （4）弹性模量;顺纹≥5500MPa，合格试件数等于或大于有效试件总数的 90%；  （5）甲醛释放量：≤0.05mg/m3；（6）挥发性有机化合物(72h)：①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μg/m³ ≤60 ②苯≤10m³ ③ 甲苯 μg/m³ ≤5 ④二甲苯μg/m³ ≤10 ； （7）燃烧性能 B1 级：(平板状建筑材料)；  （8）600s 的总放热量 THR600s:≤ 10.0MJ；  （9）烟气生成速率指数 SMOGRA: ≤80m2/s；  （10）600s 总烟气生成量 TSP600s :≤120 m2/s  （11）60s 内有无燃烧滴落物引燃滤纸现象 ：无。  （12）相对磁导率：施加磁场强度(A/m)：①800(A/m)：≥1.0 ②4000(A/m)：≥1.0 ③ 8000  (A/m) ：≥1.0 ④16000(A/m)：≥1.0 ⑤60000 (A/m)：≥1.0 | | | | |
| 4 | 封边 | （1）符合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2）外观：塑料封边条：表面应无皱纹、裂纹、折痕、暗条痕、染色线、刀线、油渍、污点、黑斑、粘胶和杂质，无明显的气泡、针孔、划痕、波纹等瑕疵表面应光滑，花纹应清晰、均匀，无漏印，压纹(压花)表面应有统一的花式，且压纹应清一的花式，且压纹应清晰、均匀颜色可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但色泽应均匀，无明显色差。背胶处理，应均匀边缘应光滑平直，无缺损。  （3）规格尺寸及其偏差；厚度(2.0mm<H≤3.0mm)的偏差mm；  （4）理化性能：塑料封边条-耐干热；应无龟裂、无鼓泡；塑料封边条-耐磨性；磨30r后应无露底现象；塑料封边条-耐开裂(耐龟裂性)≥2级(有不规则横向细微开裂；塑料封边条-耐冷热：应无龟裂、无鼓泡、无变色、无起皱；塑料封边条-耐光色牢度(灰色样卡)≥4级  （5）有害物质限量：塑料封边条-甲醛释放量mg/L E1≤0.1mg/L | | | | |
| 5 | 环保阻燃海绵/海绵 | （1）符合 GB/T 6669-2001《软质泡沫聚合材料 压缩永久变形的测定》、GB/T 6670-1997《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回弹性能的测定》、GB/T 6344-1996《软质泡沫聚合物材料 拉伸强度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GB/T 10808-2006《高聚物多孔弹性材料 撕裂强度的测定》、GB/T9640-1988《软质泡沫聚合材料加速老化试验方法》、GB/T 6343-2009《泡沫塑料及橡胶 表观密度的测定》、GB/T 20284-2006《建筑材料或制品的单体燃烧试验》、GB/T 8626-2007《建 筑材料可燃性试验方法》、GB/T 20944.3-2008《纺织品抗菌性能的评价 第 3 部分振荡法》、  GB/T 24346-2009《纺织品 防霉性能的评价》标准  （2）75%压缩永久变形≤8%，回弹率% ≥35  （3）拉伸强度,kPa ≥90，撕裂强度,N/cm≥2.0，干热老化后拉伸强度,kPa≥55 湿热老化后拉伸强度,kPa≥55  （4）表观密度,kg/m≥35  （5）燃烧性能-B1（C-s2,d0）：600s 的总放热量 THR600s≤15MJ，60s 内焰尖高度 Fs≤150mm，60s 内无燃烧滴落物引燃滤纸现象。  （6）烟气生成速率指数 SMOGRA≤180  （7）试验 600s 总烟气生成量 TSP600s≤200m²  （8）抗菌性能%（18h）：＞99.9（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铜绿假单胞菌，,藤黄微球菌 , 奇异变形杆菌）  （9）防霉测试：0 级（试验菌种：黑曲霉、绳状青霉、球毛壳霉、绿色木霉、宛氏拟青霉、桔青霉 ） | | | | |
| 6 | 三节路轨 | （1）符合 QB/T 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QB/T 2454-2013《家具五金 抽屉导轨》、QB/T 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乙 盐酸雾试验（ASS）法》标准： （2）操作力：当承载能力M<40kg时，推力或拉力≤50N （3）耐久性（121000次）、垂直向下静载荷（200N）、水平侧向静载荷（100N）、拉岀安全性、猛关或猛开，所有组件或连接件不应断裂损坏，通过手触压证实，用于紧固的组件不应松动，所有零部件不应有影响正常运作的变形或者磨损，五金连接件不应松动，所有组件的功能不应损害，抽屉导轨及其组件应能正常工作。 （4）下沉量：下沉量不应超过抽屉导轨拉出长度的3%。 （5）金属表面耐腐蚀：乙酸盐雾（连续喷雾150小时），涂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10级，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10级。 | | | | |
| 7 | 冷轧钢板 | GB/T 3325-2017 《金属家具通用 技术条件》，QB/T3826-1999《轻 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 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 (NSS)法》、QB/T3832-1999《轻工 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 价》金属件喷涂层检测合格1、金属件喷涂层检测合格； 2、金属表面耐腐蚀：中性盐雾（连续喷雾 400 小时及以上）， 涂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 10 级；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8 级 | | | | |
| 8 | 医用护士站 | （1）主要尺寸及其偏差：  1、桌类主要尺寸：桌面高：680~760mm；中间净空宽：≥520mm；中间净空高：≥580mm；  2、产品外形尺寸偏差：产品外形宽、深、高尺寸的极限偏差为±5，配套或组合产品的极限偏差应同取正值或负值；  （2）、形状和位置公差：  1、翘曲度：面板、正视面板件对角线长度（700,1400）≤2.0mm；  2、平整度：面板、正视面板件：≤0.20mm；  3、邻边垂直度：面板、框架对角线长度≥1000mm，长度差≤3mm；对角线长度＜1000mm，长度差≤2mm；对边长度≥1000mm，对边长度差≤3mm；对边长度＜1000mm，对边长度差≤2mm；  4、位差度：门与框架、门与门相邻表面、抽屉与框架、抽屉与门、抽屉与抽屉相邻表面间的距离偏差（非设计要求的距离）≤2.0mm；  5、分缝：所有分缝（非设计要求时）≤2.0mm；  6、底脚平稳性≤2.0mm；  （3）外观要求:  1、人造板件外观：干花、湿花（外表应无干花、湿花），（内表干花、湿花面积不超过板面的5%）；污斑（同一板面外表，允许1处，面积在3mm²~30mm²内）；表面划痕（外表应无明显划痕）；表面压痕（外表应无明显压痕）；色差（外表应无明显色差）；鼓泡、龟裂、分层（外表应无鼓泡、龟裂、分层）；  2、五金件外观：喷涂件（涂层应无漏喷、锈蚀；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金属合金件（应无锈蚀、氧化膜脱落、刃口、锐棱；表面细密，应无裂纹、毛刺、黑斑等）；  3、木工要求：人造板部件的非交接面应进行封边或涂饰处理；板件或部件在接触人体或贮物部位不应有毛刺、刃口或棱角；板件或部件的外表应光滑，倒棱、圆角、圆线应均匀一致；贴面、封边、包边不应出现脱胶、鼓泡或开裂现象；贴面应严密、平整，不应有明显透胶；榫、塞角、零部件等结合处不应断裂；零部件的结合应严密、牢固；各种配件、连接件安装不应有少件、透钉、漏钉（预留孔、选择孔除外)；各种配件安装应严密、平整、端正、牢固，结合处应无开裂或松动；启闭部件安装后应使用灵活；  4、漆膜外观要求：同色部件的色泽应相似；应无褪色、掉色现象；涂层不应有皱皮、发粘或漏漆现象；涂层应平整光滑、清晰，无明显粒子、涨边现象；应无明显加工痕迹、划痕、裂纹、雾光、白棱、白点、鼓泡、油白、流挂、缩孔、刷毛、积粉和杂渣。每项缺陷数不超过4处；  （4）表面理化性能要求：  1、软、硬物质覆面理化性能：耐冷热循环（无裂缝、开裂、起皱、鼓泡现象）；耐干热：不低于3级（5级最好，1级最差）；耐湿热：不低于3级（5级最好，1级最差)；耐划痕：加载1.5N，表面无大于90%的连续划痕或表面装饰花纹无破坏现象；耐污染性能：应不低于3级（5级最好，1级最差)；表面耐磨性：素色（磨350r后应无露底现象）；抗冲击（冲击高度50mm，应不低于3级（1级最好，5级最差)；耐光色牢度（灰色样卡）≥4级；  2、金属拉手耐腐蚀性要求：经盐雾试验18h，直径1.5mm以下锈点≤20点/dm²，其中直径≥1.0mm以上锈点不超过5点（离边缘2mm以内不计）；  （5）安全性要求：  1、结构安全性：活动部件间距离≤5mm或≥25mm（设计要求除外）；  2、甲醛释放量≤1.5mg/L；  （6）力学性能：  1、桌类强度和耐久性：主桌面垂直静载荷试验（加力1000N，加载10次）；桌面持续垂直静载荷试验（载荷1.5kg/d㎡，加载7d）；桌面垂直冲击试验（跌落高度140mm，冲击2次）；水平静载荷试验（加力450N，加载10次）；桌脚跌落试验（跌落高度200mm，跌落10次）；桌面水平耐久性试验（加力150N，循环次数15000次）；  2、桌类稳定性：垂直加载稳定性试验（加力至600N（四脚桌、写字桌、课桌），无倾翻现象；垂直和水平加载稳定性试验（垂直加力100N，水平加力至40N（四脚桌、写字桌），无倾翻现象 | | | | |
| 9 | 医用工作台/医生办公桌 | （1）符合3325-2017《金属家具通 用 技 术 条 件 》 ， 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 价 家具》标准；1、平整度：面板、正视面板件：≤0.20mm 2、着地平稳性：底脚与水平面的差值≤2.0mm； 3、有害物质限量：产品中人造板部件甲醛释放量≤0.124mg/m³； 4、家具涂层可迁元素：锑 Sb≤60mg/kg，砷 As≤25mg/kg，钡 Ba≤ 1000mg/kg，镉 Cd≤50mg/kg，铬 Cr≤25mg/kg，铅 Pb≤90mg/kg，汞 Hg≤25mg/kg，硒 Se≤500mg/kg；5、产品有害物质：苯≤0.05mg/m³， 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TVOC 未检出。 | | | | |
| 10 | 医用候诊椅 | （1）符合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标准： （2）形状和位置公差-翘曲度检测结果≤1mm、着地平稳性检测结果≤1mm； （3）椅凳类强度和耐久性：座面椅背联合静载荷试验、扶手侧向静载荷试验、扶手垂直向下静载荷试验、椅腿向前静载荷试验、椅腿侧向静载荷试验、座面冲击试验、椅背冲击试验、扶手冲击试验、座面前沿静载荷试验检测合格。 （1）所有零部件无断裂或豁裂; （2）用手揿压某些应为牢固的部件，应无永久性松动; （3）所有零部件应无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 （4）五金连接件应无松动; （5）活动部件(门、抽屉等)开关应灵便; （6）零部件无明显位移变化。 （7）铅 (Pb) 、镉 (Cd) 、铬 (Cr) 、汞 (Hg) 、锑 (Sb) 、钡 (Ba) 、硒（Se）、砷 (As) ≤1 mg/kg或未检出 | | | | |
| 11 | 医用吊柜 /医用配药吊柜 | （1）符合 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  （2）有害物质限量：涂层和覆面层可溶性重金属：可溶性铅≤90mg/kg；可溶性镉≤75mg/kg；可溶性铬 ≤60mg/kg；可溶性汞≤60mg/kg；  （2）产品表面涂饰层/覆面材料理化性能：金属喷漆（塑）涂层：硬度≥H；2 冲击强度：冲击高度 400mm， 应无剥落、裂纹、皱纹；3）耐腐蚀：100h 内，观察在溶液中样板上划道两侧 3mm 以外，应无鼓泡产生；100h 后，检查划道两侧 3mm 外，应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附着力应不低于 2 级；  （3）力学性能：柜类强度和耐久性：搁板定位试验：搁板空载时自重的 50%；搁板支承件强度试验：钢板 1.7kg；拉门垂直加载试验载荷 20kg；拉门水平加载试验：加载力 60N；拉门猛关试验：载荷3kg。  （a）所有部件、连接件应无断裂损坏；b）无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c）用手揿压证实，紧固件 应无松动；d）五金连接件应无松动；e）活动部件（门、抽屉等）开关应灵活。）  （4）柜类稳定性：搁板水平加载稳定性试验，施加搁板自重 50%的水平力，空载搁板不应脱落；搁板垂直  加载稳定性试验：垂直加力 100N，空载搁板无倾翻现象。 | | | | |
| 12 | 医用储物柜 | （1）符合 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 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标准 （2）软硬物质覆面理化性能：耐冷热循环（无裂缝、开裂、起皱、鼓泡现象）；耐干热：不低于3级（5 级最好，1级最差）；耐湿热：不低3级（5 级最好，1 级最差)；耐划痕：加载 1.5N，表面无大于 90%的连续划痕或表面装饰花纹无破坏现象；耐污染性能：应不低于 3 级（5 级最好，1 级最差)；表面耐磨性（磨 100r 后应保留 50%以上花纹）；抗冲击（冲击高度 50mm，应不低于 3 级（1 级最好，5 级最差)；耐光色牢度 （灰色样卡）≥4 级；  （3）金属拉手耐腐蚀性要求：经盐雾试验，18h，直径 1.5mm 以下锈点≤20 点/dm²，其中直径≥1.0mm 以 上锈点不超过 5 点（离边缘 2mm 以内不计）；  （4）甲醛释放量≤1.5mg/L；  （5）柜类强度和耐久性：搁板定位试验：搁板空载时自重的 50%；搁板支承件强度试验：冲击钢板 1.7kg；结构和底架强度试验：加载力 300N；跌落试验：跌落高度 50mm；拉门垂直加载试验：载荷 20kg；拉门水平 加载试验：加载力 60N；拉门猛关试验：载荷 3kg；拉门耐久性试验：循环次数 80000 次；柜类稳定性：  （6）搁板水平加载稳定性试验：施加搁板自重 50%的水平力，空载搁板不应脱落；2）搁板垂直加载稳定性 试验：垂直力 100N，空载搁板无倾翻现象；3）非固定柜空载稳定性：活动部件关闭时的空载稳定性试验： 柜高>1000mm 时，在柜子顶部最易引起倾翻的部位离外边沿 50mm 处，垂直施加 350N 的力和 40N∙m 的瞬时力矩，无倾翻现象。活动部件打开时的空载稳定性试验：所有拉门开到 90 度，抽屉等推拉件拉出三分之二，翻门或折板开到水平或接近水平状态，无倾翻现象。4）非固定柜加载稳定性：活动部件打开时的加载稳定性试验：在打开的抽屉前沿中心或门，翻/折板的离外沿 50mm 最易倾翻的位置，垂直向下依次施加活动部件总质量的 20%的力，无倾翻现象。  （7）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TVOC≤0.3mg/m³ | | | | |
| 13 | 医用诊桌/医用诊断桌 | （1）符合 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2）木制件表面贴面层：耐冷热循环、耐干热、耐湿 热和耐污染性能均≥4 级（5 级最好，1 级最差）；耐划痕（加载 1.5N，表面无大于 90%的连续划痕或表面装饰花纹无破坏现象）；耐污染性能（选用带有“\*”标记的 6 类污染物，丙酮试验时间为 16h。应不低于 3 级（5 级最好，1 级最差)）；表面耐磨性：图案（磨100r 后应保留 50%以上花纹）；抗冲击（冲击高度 50mm，应不低于 3 级（1 级最好，5 级最差)）；耐光色牢度（灰色样卡）≥4 级；  （3）产品部件材质理化性能：人造板件（封边条表面胶合强度应不小于 0.40MPa）；  （4）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人造板部 件）≤0.03mg/m³；  （5）甲醛释放量（GB/T35607-2017）≤0.02mg/m³。  （6）挥发性有机化合 物：苯≤0.05mg/m³、甲苯≤0.05mg/m³、二甲苯≤0.05mg/m³、TVOC≤0.05mg/m³。  （7）可迁移元素：铅未检出，镉≤1mg/kg,铬未检出，汞≤1mg/kg,锑≤未检出，钡≤1mg/kg, 硒≤未检出， 砷≤1mg/kg | | | | |
| 14 | 医用资料柜 | （1）符合GB/T 228.1-2021《金属材料拉伸试验第1部分：室温试验方法》△、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GB 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QB/T 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标准： （2）耐腐蚀试验：1.铜加速乙酸盐雾试验-240h-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10级 （3）铜加速乙酸盐雾试验-240h-涂(镀)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10级 （4）耐霉菌性等级-黑曲霉 0级 （5）抑菌率(抗细菌率)-金黄色葡萄菌≥99% （6）抑菌率(抗细菌率)-大肠杆菌(大肠埃希氏菌)：≥99% （7）抑菌率(抗细菌率)-白色念珠菌：≥99% （8）抑菌率(抗细菌率)-白色葡萄球菌≥99% （9）抑菌率(抗细菌率)-粪肠球菌：≥99% （10）燃烧性能等级-B1-硬质家具：热释放速率峰值≤169.5，5min内总热释放量≤24.8 （11）最大烟密度≤75%。 （12）抗拉强度△：≥403MPa | | | | |
|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1** | **交货（交付）时间** | 签订合同后15个日历日。 | | | | |
| **2** | **交货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 **3** | **付款时间和方式** | 验收合格后7个日历日内一次付清。 签订合同后预付中标价格的30%, 货物验收合格后支付中标价的70%。 | | | | |
| **4** | **质量要求** | （1）质量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4）验收： 验收在产品使用地进行； 如果任何被验收的产品不能满足采购要求的，采购人可以拒绝接受该产品， 中标人需承担被采购人终止合同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5）由采购人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验收。 | | | | |
| **5** | **保修和服务要求** | 保修期12个月。 提供终身维修，保修期后维修只收配件费，以最优惠价格。 | | | | |
| **6** | **售后服务要求** | （1）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送货上门。提供现场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 售后服务人员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到能熟练操作产品的各种功能;  （2）保修期间出现故障，在接到使用单位报修通知后，4小时内响应； 24小时内到达现场， 一般故障12小时内修复使用，重大故障72小时内修复使用；  （3）保修期满后出现故障，在接到保修通知后，6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24小时内修复使用；  （4）提供6个月一次的回访服务； | | | |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一、价格部分** | | | **30分** |
| **1** | **价格分** |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 号）的规定，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对其投标价格给予2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其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报价。  （6）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30 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 = 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30分  （8）报价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0分** |
| **二、技术分** | | | **60分** |
| **1** | 核心原材料及成品技术响应分 | 根据招标文件中核心原材料及成品技术要求的满足程度进行评分，每满足一项且同时提供以下材料佐证的，得0.5分，满分7分。（核心原材料及成品技术要求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1、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具有CMA或CNAS标志。投标文件中的检测（检验）报告扫描件内容必须涵盖从封面至结尾的所有报告内容，形成完整复印件，任何截选局部内容拼凑或者存在缺漏页的情况均视为无效。  2、提供检测（检验）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http://cx.cnca.cn/）或者国家认证认可监督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的有效查询截图及链接。  不提供佐证材料不得分。 | **7分** |
| **2** | **实施方案分** | 提供实施方案，拟投入人员，根据实施方案的先进性、周密性、可行性等情况进行评价：不提供不得分。  一档（6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比较简单，能提供对接方案；提供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及工作进度安排基本能满足项目要求。  二档（9分）：项目实施方案比较完善，能提供对接方案并且实施方法较合理；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及工作进度安排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三档（12分）：项目实施方案较完善、详细，能提供对接方案并且实施方法比较合理；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及工作进度安排能较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技术服务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同比较完善。  四档（15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对接方案，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实施方案优良，技术路线清晰可信；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及工作进度安排充足，技术服务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建议验收方法或方案同比更完善有效、更优化、切实可行。 | **15分** |
| **3** | **设计方案分** | 根据所投产品的产品设计，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产品色彩搭配，产品的功能性，产品结构布局以及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布置设计图、设计效果图(颜色搭配设计、款式结构等内容)等综合评比。不提供不得分。  一档（5分）：产品设计基本合格、设计效果图(空间利用率等)综合评达标，所投产品符合招标文件不足 90%的参数要求，色彩搭配符合、产品功能性符合，结构布局布置符合，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善；  二档（10分）：产品设计合格，设计效果图(空间利用率等) 综合评定较好，所投产品符合招标文件 90%参数要求，色彩搭配普通、产品功能性合格，结构布局布置普通，产品质量保证措施相对完善；  三档（15分）：产品设计合格，设计效果图(空间利用率等) 综合评定优良，所投产品符合招标文件95%参数要求，色彩搭配较好、产品功能性合格，结构布局布置较合理，产品质量保证措施较完善；  四档（20分）：产品设计新颖，设计效果图(空间利用率等) 综合评定优秀，所投产品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参数要求，能够从招标单位的实际需求出发进行合理设计，色彩搭配更加合理、产品功能性更加完善，结构布局布置更加合理，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同比更完善。 | **20分** |
| **4** | **质量保证措施分** | 根据各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措施情况对应以下要求独立评分，满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一档（4分）：提供相对简单的质量保证措施，没有针对性；  二档（6分）：提供有较合理质量保证措施，较有针对性，但没有具体到各个流程。基本能保证项目质量；  三档（8分）：提供有合理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性强，有突发事件应对措施；能很好的保证项目质量；  四档（10分）：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性突出、体系严密、重点突出，有突发事件应对措施且可操作；具体详细的供货、物流配送、设备安装各环节的质量保护方案；能完全的保证项目质量。 | **10分** |
| **5** | **售后服务分** | 由评委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综合评定由评委独立打分。如不提供售后服务，则为0分。  一档（2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二档（4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有良好的培训计划，售后服务方案表述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可行，定期派人员上门负责维护设备，响应时间满足采购要求，提供定期回访的。  三档（6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有良好的培训计划，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表述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可行，定期派人员上门负责维护设备，响应时间优于采购要求，本地化服务支持良好，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流程，提供定期回访，并配具有技术服务队伍，能确保售后服务响应。  四档（8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有良好的培训计划，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表述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可行，定期派人员上门负责维护设备，响应时间优于采购要求，本地化服务支持良好，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流程，提供定期回访，并配具有技术服务队伍，能确保售后服务响应，有详细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各项服务措施详细可行；综合考虑项目现场实际情况及本项目设备安装调试情况。 | **8分** |
| **三、商务分** | | | **8分** |
| **6** | **业绩分** | 投标人或制造商2022年以来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0.5 分，最多得4分。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4分** |
| **7** | **企业及产品认证分** | 1、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1分。  2、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在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1分。  3、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4、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在有效期内的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得1分。 | **4分** |
| **四、政策加分** | | | **2分** |
| **8** | **政策分** | （1）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毎有一项得0.5分，满分1分。（投标时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适用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毎有一项得0.5分，满分1分。（投标时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分** |
| **总得分 = 一 + 二 + 三 + 四** | |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

🗹A**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B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

**3.5.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5.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价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及其它实质性要求等情况，按照择优选择的原则，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优到劣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五、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8.1.保密。**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投标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8.2.录音录像。**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 合浦县第五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医疗配套设施采购

合同编号：

甲 方： 合浦县公馆镇中心卫生院

乙 方：

签订时间：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合浦县公馆镇中心卫生院

乙方（全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合浦县第五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医疗配套设施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 BHZC2025-G1-210007-CGZX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合同验收**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  |  |  |
| --- | --- | --- | --- |
| 甲方 | | 乙方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节  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  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  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  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  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  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  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  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  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  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节  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节  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节  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第二节  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节  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  第15.1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节  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节  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节  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节  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向 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  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82](#_Toc12395)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82](#_Toc762)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83](#_Toc12676)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3](#_Toc15602)

“▲”系指实质性要求，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北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一、投标函 85](#_Toc5875)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86](#_Toc27114)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88](#_Toc2348)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88](#_Toc15456)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88](#_Toc9097)

[六、投标标的清单 89](#_Toc4274)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89](#_Toc12926)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90](#_Toc23986)

▲[九、承诺函 91](#_Toc1280)

“▲”系指实质性要求，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6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如果有）；

2.2.6投标标的清单（如果有）；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2.9承诺函；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九、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方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七、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八、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关于“投标费用”、“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履行。

九、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94](#_Toc4949)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96](#_Toc2786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97](#_Toc25341)

“▲”系指实质性要求，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生产厂家、**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小写）** | | | |  | | | |
| **合计（大写）**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人）\_单位的\_（项目名称）\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